

臺北市中山區正得里 111 年度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  
會議紀錄

一、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00 分

二、 地點：中山北路一段 105 巷 15 號

三、 主持人:吳蘇秀霞

記錄:吳佳芸

四、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 工作報告：

(一)、推行滅鼠、滅蟑及登革熱防治宣導工作。(滅鼠藥置於里辦公處供應至發完為止。)

(二)、請各位鄰長注意：路燈要明、水溝要通、路面要平三項基本市容，有任何狀況請立即通知里辦公處迅速處理。

(三)、請各位鄰長主動發掘鄰內弱勢里民報知里辦公處，如：生活困苦、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獨居老人及家暴情事。由里辦公處為其爭取社會福利，主動關懷。

(四)、請大家注意防火防災，做好家戶聯防及敦親睦鄰，維護里內治安。

(五)、感謝各位鄰長於市府、區公所及里辦公處各項活動與颱風期間給予里辦公處之各項協助。

## 六、 宣導事項

### 一、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 1、 避免酒駕，請牢記「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以免害人害己。
- 2、 防治愛滋病，避免血液接觸，個人清潔用具不共用，增進體能多運動，停止不安全性行為，用愛灌溉，滋養身心，病不要怕。
- 3、 國小學童配戴防身警報器，請聽到警報器的鳴聲，立即上前查看詢問，緊急時並報警處理，一起守護我們的孩子。

### 二、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 一、 悠遊卡擴大使用說明

(一)65歲以上申請本市敬老悠遊卡或愛心悠遊卡，持卡每月免費480點

(1點1元)使用範圍享有下列優待：

1. 大臺北市區公車(每段次搭乘扣8點)。
2. 臺北捷運(每次搭乘單程票價4折後，依里程遠近扣8~26點)
3. 士林官邸正館入館(每次入館扣50點)。
4. 貓空纜車(每次搭乘扣50點)。
5. 北投會館健身房(每次使用扣30點)及游泳池(每次使用扣45點)。
6. 山猪窟游泳池、葫蘆洲運動公園游泳池、博嘉運動公園游泳池、洲美運動公園游泳池(每次使用扣55點)。
7. 民生社區活動中心健身房及桌球室(每小時扣10點)。
8. 搭乘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不分車資，每趟次補助50點。使用本服務  
需卡片自行儲值金足夠支付該趟車資，並先撥打臺北市敬老愛心車隊智  
慧型叫車轉接系統免付費專線0800-055850 或手機直撥55850，以確保該車輛可使用本服務。
9. YouBike：於臺北市境內租借YouBike，前30分鐘扣除5點，30分鐘後  
每30分鐘扣10點，4小時後至8小時每30分鐘扣20點。
10. 雙層觀光巴士：不分票價，每趟次補助50點。
11. 淡海輕軌(每次搭乘單程票價4折後，依里程遠近扣8或10點)

超過免費額度後，搭乘公車、捷運享自行加值後無限次半價

優惠。

12.108年9月1日起本市各區運動中心游泳池(每次扣50點)、健身房(每

小時扣25點，上限2小時)、桌球、羽球、撞球及壁球場地租借(每人

每次扣50點，可以多人同時租借扣點)、單次銀髮課程(每次扣50點)

#### 【備註】

1. 公車、捷運及 YouBike 轉乘優惠及係依照其營運規則辦理。
2. 依 YouBike 營運規則，欲使用敬老卡租借，需有 1 元以上之儲值小額現金。
3. 點數足夠優先扣點，點數用罄或點數不足時，將扣除卡片自行儲值金。
4. 桃園捷運持敬老卡享半價優待，高雄捷運持敬老卡享 85 折後半價優待。

#### (二) 台北市敬老愛心卡振興加碼專案

1. 自109年7月1日起，開始受理線上登錄服務(需持臺北市敬老卡、臺北市愛心悠遊卡並需提供手機號碼)。
2. 自109年7月15日起，以臺北市敬老卡、臺北市愛心悠遊卡進行消費，開始累積消費金額。
3. 登錄據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臺北市各區公所、臺北市老人服務中心、臺北市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臺北市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運動中心。
4. 憑敬老愛心卡累積消費滿3,000元，第8日起，可至四大超商靠卡，除中央回饋2,000元外，臺北市加碼回饋1,000元。
5. 有關敬老卡或愛心卡相關問題，可撥打專線1999，將有專人解答；中央振興三倍券相關問題也可以撥打1988專線。

### 二、健保政策宣導

(一) 本項福利措施補助對象如下：

1. 65-69歲之中低收入老人。

2. 其他符合下列規定之老人：

(1) 年滿65歲之老人或年滿55歲之原住民，且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1

年者(最近1年內居住國內之時間合計滿183天)。

(2) 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

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者。申報老人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有上

開情事者，亦同。

(3)未獲政府機關健保自付額之全額補助者。

(二)補助額度：

每人每月至多補助 749 元(中央健康保險署第六類保險對象自付額)，低於

749 元者核實補助。

(三)申請恢復補助作業：

因核定稅率或居住國內之時間不符補助資格，經社會局停止補助之受補助

人，於符合補助資格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社會局申請恢復補助。申

請恢復補助經審核通過後，自申請當月起恢復補助。

相關資料，歡迎民眾上社會局網站，或以電話直撥市民當家熱線 1999(外縣市

02-27208889) 查詢，社會局另提供諮詢電話 1999(外縣市

02-27208889)轉

6966~6968，供民眾詢問。

### 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一) 入營防疫規定：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嚴峻，為加強防疫措施，

避免傳播風險，維護役男健康，111 年 2 月 28 日應徵役男(常備兵役、替代役、補充兵、研發替代役及志願役)應於入營前 3 日內(不含入營當日)持徵集令及健保卡，自行前往採檢院所或社區篩檢站實施公費快篩，快篩結果為陰性者始得入營。

(二)92 年次役男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出境應先經申請核准，請協助宣導。

1、申辦時間：應於出境日前 1 個月內提出申請。

2、申辦方式：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 /首頁/主題單元/「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進行申請。或至臺北市政府兵役局網站(<https://docms.gov.taipei/>)連結線上申請出境，並列印出役男短期出境核准通知單持憑出境，免再臨櫃辦理。

(三)有關僑民役男延長免予計算在臺居住時間，請協助宣導周知。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疫情，有關自 109 年 3 月 1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免予計算僑民役男在臺居住時間，再次延長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相關訊息請參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疫役政專區」項下，（網址：  
<https://www.nca.gov.tw/chaspx/faq.aspx?web=228>）

(四)111年上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規定，請協助  
宣導周知。

- 1、對象：83至93年次役男(83年次以後役男服一般替代役者，  
國內服勤役期6個月，國外服勤役期10個月。)
- 2、申請類別：一般資格。
- 3、申請期間：自111年2月11日至3月10日，名額：775名，如  
申請人數逾額時，內政部役政署會於3月22日辦理抽籤，。
- 4、申請方式：應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主題單元/一般替代役  
申請/111年上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登錄申請。
- 5、限制條件：無緩徵或延期徵集事故（或緩徵原因及延期徵  
集事故能於111年5月6日前消滅）。
- 6、分發役別有：
  - (1)社會役(社福照護、偏鄉醫療)。需用機關(國軍退除役  
官兵輔導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醫事司)。
  - (2)消防役（消防救護）。需用機關(內政部消防署)。
  - (3)公共行政役(原住民族部落)。需用機關(原住民族委員  
會)。
  - (4)替代役訓練班(管理幹部、勤務役男)。需用機關(內政  
部役政署)。

相關作業規定請詳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nca.gov.tw/sugsys111a>/查閱申請公告。

(五)國防部公告後備軍人屆滿服役限齡除役年次，各階除役年齡  
如下，請協助張貼公告並宣導：

- 1、二級上將：70歲（民40年出生）。
- 2、中將：65歲（民45年出生）。
- 3、少將：60歲（民50年出生）。
- 4、上、中、少校及士官長：58歲（民52年出生）。
- 5、上、中、少尉及上、中、下士：50歲（民60年出生）。
- 6、志願役士兵：45歲（民65年出生）。
- 7、義務役士兵、補充兵：36歲（民74年出生）。

上列人員服役限齡，計算至110年12月31日止，並自111  
年1月1日除役除管，不另發給除役令。

(六)為落實照顧役男服役期間需要生活扶助之家屬，使役男能安  
心服役，並能透過網路先行了解及試算是否符合申請條件，  
兵役局特別建置「役男權益-役安網」線上申辦 e 指通，敬

請協助宣導多加使用。

(網址: <https://service.docms.gov.taipei/Miliapply/>)

(七)「戶役政管家 App」,請協助宣導役男踴躍下載使用!

內政部戶政司與役政署共同開發建置戶役政管家 App,「役政」功能包含「役政署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連結」、「線上申辦連結服務」及提供主動訊息通知服務。役男可透過手機下載「戶役政管家 App」,即能經由 App 主動發送如「完成短期出境申請」、「徵兵檢查預告」、「徵兵檢查安排日期」、「徵兵檢查複檢日期」、「徵兵檢查體位判定結果」、「抽籤結果」、「徵集入營」及「申請家因補充兵役核定結果」等通知訊息,歡迎役男踴躍下載使用。

#### 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 一.111年度人口政策宣傳核心議題：

(一)緣分務把握婚育趁好年，男女齊攜手日日皆滋味

1. 積極協助適齡婚育，竭力支持青年育兒。
2. 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皆能平等自在的社會。
3. 推動友善兵役制度，服役亦能兼顧家庭。

(二)智慧新住宅老幼都自在，無礙好生活城鄉均友善

1. 社會住宅與補貼方案，強化婚育家庭住的權益。
2. 推動自主都更整建，生活環境智慧又安全。
3. 從城市到山海的無障礙空間，提升高齡者生活品質。

(三)培育新住民數位零距離，延攬好人才厚植競爭力

1. 培力新住民及其子女，奠基培育國家人才。
2. 推動數位平權，創造數位學習成長。
3. 鬆綁僑外人才入國居留規定，健全友善國際人才環境。
4. 強化各類外來人士線上申辦系統，便利來臺管道。

##### 二.性別平等政策宣導

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去除各種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請各里公處運用多元管道進行宣導，相關宣導資料可至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下載 (<https://gec.ey.gov.tw>)，另現代禮俗及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等相關素材，可至內政部民政司禮制行政參考下載 (<https://www.moi.gov.tw/cp.aspx?n=683>)，亦可逕至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網站/宣導與教材頁面下載

(<https://www.oge.gov.taipei/>)。



## 五、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一) 區民活動中心電源總開關及相關設備插頭請勿私自拔除，倘若因此造成相關設備損壞須付賠償責任（如消防逃生路口指示牌，持續放電數天即損壞無法使用），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之民眾切勿觸犯。

(二) 「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預計於111年5月18日開始網路填報；111年6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辦理實地訪查，屆時煩請協助宣導里內商家配合訪查作業。

## 七、 討論事項：

案由一：111年度里鄰建設經費（30萬元）使用計畫，提請討論案。

說明：購買綠美化工具、滅火器換粉、電腦網路月租費、辦理節季慶活動、辦理志工研習及參訪等。

案由二：111年度臺北市立第一殯儀館回饋金補助使用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辦理節慶活動、致贈長者敬老禮品、學童獎助學金、里民自強活動、購買護貝機等，另節慶活動贈品、長者禮品、學童獎助學金本項使用計劃授權里長得視里內實際經費酌予調整，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1年度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獎勵金使用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辦理有關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宣導或相關活動、購置宣導品。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11 年度睦鄰互助補助款經費 6 萬元使用計畫。

說明：辦理各項節慶祝活動暨里民自強活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1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經費使用計畫。

說明：擬辦理旅遊活動。須 1 次同時辦理完畢，每位鄰長補助 1,210 元，未參加鄰長視同棄權不得領取；鄰長如不克參加時，得由家屬或眷屬代理之。

決議：照案通過。

八、 臨時動議

九、 散會